

花蓮高中音樂班術科期初考試範圍一覽表

國樂組 中阮	主 修	副 修
高一上	1. 自選曲兩首。	自選曲一首。
高一下	1. 自選曲兩首。 (不得與學期間任何一首考試曲重複)	自選曲一首。
高二上	1. 自選曲兩首。 (不得與學期間任何一首考試曲重複)	自選曲一首。
高二下	1. 自選曲兩首。 (不得與學期間任何一首考試曲重複)	自選曲一首。
高三上	1. 自選曲兩首。 (不得與學期間任何一首考試曲重複)	自選曲一首。
高三下	無	無